



人民公社讲话

宇光等著

工人出版社

3554

14

人民公社講話

宇光等著

人 民 公 社 購 版

宇光等著

工人出版社出版（北京東黃城根大街）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09號

工人出版社印刷廠印刷

新华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全國新华書店經售

開本：787×1092 1/32

字數 45,000字·圖數：23/15·印數：1—20,000

1960年5月北京第1版

1960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統一書號：T3017·327

定 價：0.15 元

編 者 的 話

这个講話原載在“中国工人”一九六〇年第四、五兩期，編印成書時曾略作修改。

目 录

- 一 人民公社是我国现阶段必然产物 宇 光 1
- 二 人民公社是什么样的組織 王与新 10
- 三 人民公社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
无比的优越性 苏 蔚 18
- 四 工資制与供給制相结合的分配制度
是一种好制度 周林晨 28
- 五 人民公社是集体生活的組織者 潘鴻錫 36
- 六 人民公社工业是实现国家工业化的一支重要
力量 王 一 夫 田 起 44
- 七 人民公社为农业技术改造創造了
良好条件 馮若泉 52
- 八 高举人民公社的紅旗前进 于遂安 61

一 人民公社是我国形势 發展的必然产物

宇 光

党中央在一九五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問題的決議”中指出：“大型的綜合性的人民公社不仅已經出現，而且已經在若干地方普遍發展起来，有的地方發展得很快，很可能不久就会在全国範圍內出現一个發展人民公社的高潮，且有不可阻挡之势。”決議公布后，仅仅两个多月，全国农村就由七十四万多个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改組成了二万六千多个人民公社，实现了人民公社化（經過整頓，現有二万四千多个人民公社）。这是我国的一件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事件，是我国农村进到一个新的發展阶段的标志。

人民公社在我国农村的出現不是偶然的。它是我国經濟和政治發展的产物，是党的社会主义整風运动，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和一九五八年社会主义建設大跃进的产物。

人民公社出現的历史条件

大家知道，生产关系必須适应生产力的性質，是社会發展的基本規律。中国共产党领导我国革命，就是为了打破旧的生产关系，建立适合生产力性質的新的生产关系，进一步促进生产力的發展。因此，我国农村在实现人民公社化以前就曾經进行了下面一系列的生产关系的变革：

、全国解放后，我們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了土地改革，消灭了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实现了农民的土地所有制。这次重大的生产关系的变革，解放了生产力，推进了农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但是在土地改革之后，农业仍旧是以一家一户为单位进行生产的小农经济。而这种小农经济是站在十字路口的经济，它可以自发地发展到资本主义，也可以在工人阶级的引导下发展到社会主义。因此，我们必须引导小农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这样才能在农村完成社会主义革命。其次，为了加速社会主义建设，在积极发展社会主义工业的同时，必须充分发展农业，使社会主义工业建立在社会主义农业发展的基础上。如果不改造小农经济，农业就不可能得到迅速的发展，也就不可能满足工业化的需要。再次，在小农经济基础上，也不可能实现农业的技术改造，实现农业现代化。正因为以上几个原因，在完成土地改革以后，紧接着就来个“趁热打铁”，在农村中开展了农业互助合作运动，改造我国的小农经济。对于这个运动，党采取了“积极领导、自愿互利、典型示范、逐步扩大、由低到高、循序渐进”的方针。最初是在个体经济基础上建立了集体劳动的具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互助组；然后又使互助组发展到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而由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又发展到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一九五一年冬，党中央作了“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到一九五三年，参加互助合作组织的农户已达四千六百万户，占全国总农户的百分之三十九以上。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群众觉悟的提高，一九五五年实现了初级农

业合作化,随后在一九五六年又实现了高级农业合作化,在組織上为农业大跃进准备了条件。一九五八年在全国大跃进当中,人民公社化运动就在全國农村中普遍开展起来了。

我們都知道,人民公社的一些因素,早在农业合作化时期就已經出現了。河南省在人民公社化运动前几年,就一直坚持和办好了四百多个千戶以上的大社。多数大社不仅經營农业,还兼營林业、牧业、副业和漁业,有的还办起了工厂;有的地方还把农业社、手工业社、供銷社、信用社、运输社等統一于一个大社之中。全国个别的农业社如蚂蚁島等社还实行了政社合一。以上这些說明,为了适应生产力的發展,在农业合作化时期,就已經开始孕育着人民公社的幼芽。人民公社的出現是有它的历史条件的。

人民公社是总路綫的产物,是大跃进的产物

一九五六年,在全国农村实现了农业合作化以后,为了大力發展生产,党在农村进行了一系列的工作。一九五六年一月,党中央根据毛澤东同志的建議,首先提出了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的全国农业發展綱要(草案);接着党又領導全国各农业社进行了以生产为中心的全面规划,把生产与基本建設,农业生产与林业、牧业、副业、漁业生产,生产建設与交通运输和文教衛生建設等都作了全面的安排。当时党特別強調要把劳动力多用到农业基本建設方面,指出只有大規模的基本建設,才能扩大再生产,才能促进农副业生产的大跃进。在这同时,党又在农村展开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广泛地向广大农民进行了建設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前途教育,大大提高了农民的社会主义覺悟。特别是党向全国人民提出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和“苦战三年,基本

“改变农村面貌”的伟大号召，给了全国农民极大的鼓舞。因此，从一九五七年冬季开始，就掀起了大规模的以兴修水利、积肥造肥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运动，揭开了农业生产大跃进的序幕。一九五八年夏季，党提倡社办工业，因此很快地又掀起了以改革农具和制造土化肥为中心的大办农业社工业的运动。同时，农业的“八字宪法”已经总结出来，要求在全国农村推广。所有这些都大大推动了农业生产的全面发展，出现了一九五八年农业大跃进的形势。

在这种形势下，就出现了原有的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发展不相适应的情形，出现了高级社不能解决的许多问题。首先是如何在更大范围内更合理地安排和使用劳动力的问题。据当时典型调查，单是水利建设、深耕土地和采取合理密植等先进农业技术，就需要增加一倍的劳动力；为了全面开展农、林、牧、副、渔的多种经营，需要的劳动力更多。其次，生产的发展需要更合理地调剂和使用生产资料，比如为了按照地形、气候条件、土质情况进行划片种植与专业经营，需要在更大范围内因地制宜地调剂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再次，为了采用先进的农业技术，需要举办为农业服务的工业，举办足以培养农村建设人材的学校。此外为了便于耕作和减轻劳动强度，还必须逐步改变农村住房极其分散的情况，修建便于运输的交通道路，以及举办必要的社会福利事业。而且随着生产的发展，政权对生产的领导需要进一步加强。在这种情况下，在更大范围内把政社的领导统一起来，就非常需要了。所有这些问题，都不是当时一般只有几十户、百多户的单纯经营农业的高级社所能解决的，所以就要求并社。

这里拿黑龙江省尚志县长寿乡建立人民公社的情况作

例子。

在农业大跃进中，長寿乡的高級社主要有四个矛盾：一、社小劳动力少，不能充分利用資源，对多种經營“干眼饒”搞不了。全乡二十三个高級社有方圓四十五里的一片淺山，当中还有魚池，适合發展畜牧业、园艺、养魚等生产，但是因为社小，无力發展。社員說：“眼看着是塊肉，就是吃不到嘴，真可惜！”二、社多用水矛盾多，水利資源也不便綜合利用。同时社多支渠多，排灌系統非常零乱，既浪費地，又浪費水，不利于水田增产。三、小社不利于进行長远的基本建設。鮮光社一九五八年春季計劃栽六千棵果树，社員說：“得四年才能結果，将来还不知誰吃呢！”結果沒栽。四、社小地塊多，插花地多，零乱不連片，影响土地合理利用和机耕作业。这一切說明，高級社的生产关系已不能适应当时生产力的發展了。在这种情况下，社員紛紛要求并社，再不并社就影响生产了。有一次为解决劳动力不足的問題，社干部叫大家出謀划策，大家說，除非并成大社，沒有別的办法。

党中央和毛主席热烈地支持了广大农民并社的要求，于一九五八年四月作了关于小社并大社的指示。指示公布后，很快出現了并社的高潮。辽宁省在五月初間把全省九千多个农业社并成了一千四百一十一个大社；河南省在八月初間也完成了并社工作，社的規模平均达到七千二百多戶；其它各省的情况也大体如此。有些社还实行了政社合一，实际上已經初步具备了人民公社的条件，只是名称不同。当时有的叫“农場”，有的叫“联社”，有的叫“集体农庄”，也有的叫“共产主义合作社”。究竟叫什么名字好呢？毛主席提出“还是办人民公社好”，接着党中央發布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問題的決議”，人民公社化运动便以排山倒海之勢在全

国农村展开，这样人民公社便应运而生了。

人民公社是农民社会主义觉悟大高涨的产物

中共中央在“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中写道：“人民公社发展的主要基础是我国农业生产全面的不断的跃进和五亿农民愈来愈高的政治觉悟。”这就说明：我国农村人民公社的产生不仅有它的经济基础，而且有它的思想基础。这个思想基础就是五亿农民愈来愈高的政治觉悟。

大家很清楚，我国农民长期处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层层剥削压迫之下，雇农、贫农占农村人口百分之六十到七十，他们是农村的无产者和半无产者，有着强烈的革命要求，有着迅速摆脱贫穷的强烈愿望。同时，我们党长期以来，把农民问题作为我国革命的中心问题，正如刘少奇同志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胜利”一文中所指出的：“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深入农村，领导了农村包围城市的武装革命斗争，达二十二年之久。党采取了坚决依靠农民的政治觉悟和组织力量，发动农民自己救自己、自己打倒地主、取得土地、保卫土地的群众路线的方针（党的这个方针一直继续贯彻执行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土地改革中），而不是采取与此相反的把土地‘恩赐’给农民的资产阶级的方针，就使党在农村中建立了强大的可靠的革命堡垒，建立了革命军队和革命根据地，把广大贫苦农民的革命积极性和革命纪律性逐步提高到接近于革命无产阶级的水平……。”^①我国广大农民群众的这种接近于

^① “红旗”，一九五九年第十九期，第三页。

革命无产阶级的觉悟水平，不仅是我們能够顺利地、迅速地完成民主革命的思想基础，也是我們能够顺利地、迅速地在农村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的思想基础。

当然，在农村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是存在着走社会主义道路和走资本主义道路的斗争的，但是由于党不断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特别是由于几年来广大农民清楚地看到了农业合作化的好处，所以他們絕大多数都树立了坚定地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决心。

从一九五七年开始，随着我国农业的大跃进，也出现了我国广大农民社会主义觉悟的大高涨。广大农民群众在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和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鼓舞下，个个干劲冲天。共产主义觉悟的提高，共产主义的协作精神大大发扬，在以兴修水利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运动中，许多农民自带粮食，自带行李，打破社界、乡界、县界甚至省界去支援别人。在农田基本建设运动中，广大农民进一步看到了集体力量的伟大，特别是在党提出要“破除迷信，解放思想”以后，农民的敢想敢说敢做的共产主义风格大大高涨。他们懂得只要人多心齐，什么惊天动地的伟大事业都可以做出来。

农业大跃进使劳动力不足的问题显得十分突出，因此成千上万的妇女从厨房走出来，同男子一起参加劳动，成千上万个公共食堂、托儿所等集体福利事业也跟着建立起来。这一切又促进了广大农民，特别是妇女思想的变化，使他們認識到实行生活集体化，就可以大大发展生产，可以使妇女得到彻底的解放，建立新型的家庭关系。

由此可见，广大农民在农业合作化以后，在总路线的光辉照耀下和大跃进的形势鼓舞下，大大提高了觉悟和解放

了思想，他們認識到組織起來的程度愈高，給社會給個人帶來的好處愈大，只有在更大範圍內組織起來，才可以更快地全面發展生產，加快社會主義建設。他們親身體驗到，互助組比單干好，初級社比互助組好，高級社比初級社好，人民公社又比高級社好，所以大家都迫切要求成立人民公社。河南商城超英人民公社建社時，由於全县未做統一規劃，附近的農民生怕自己不能入社，就派代表抬着申請書，要求加入人民公社。超英人民公社最初是一萬三千戶，過一天增加到一萬五千戶，隔了一夜又達到一萬八千戶，到開建社慶祝大會時，增加到兩萬四千多戶。由此可見，人民公社的出現受到了農民群眾的熱烈擁護。

總之，人民公社是我國歷史發展的必然趨勢，是黨的總路線、生產大躍進、人民群眾覺悟大高漲的必然產物，是農業社會主義改造的最高形式，是毛澤東思想的偉大勝利。我們都知道，我國是一個農業大國，全國百分之八十以上的人口是農民。解決農民問題過去是現在依然是我國革命和建設的一個根本問題。為了解決這個根本問題，黨中央和毛主席根據馬克思列寧主義的不斷革命論和革命發展階段論相結合的原理，制定了一系列的方針政策，領導了農村生產關係的變革。在民主革命時期，領導農民進行了最徹底的土地改革，使農民從封建的土地制度束縛下解放出來。在社會主義革命時期，又領導農民開展了互助合作運動，使個體經濟變為社會主義的集體經濟，人民公社化的實現，又使這種集體性擴大了和提高了，並且帶上了若干全民所有制的成分，進一步擺脫了資本主義道路。由此可見，民主革命是社會主義革命的準備，社會主義革命是民主革命的必然

發展。互助組和初級社是高級社的準備，高級社是互助組和初級社的必然發展。高級社是人民公社的準備，人民公社是高級社的必然發展。由土地改革到農業合作化，由農業合作化到人民公社化表明我國的革命是有階段的，同時又是不停頓的。我國“社會主義生產關係已經建立起來，它是和生產力的發展相適應的，但是，它又還很不完善，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產力的發展又是相矛盾的。”^①因此，應當隨着生產力的繼續向前發展，適時地進行必然的調整。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間，矛盾不斷產生而又克服，克服而又產生，這是一個除舊布新，永無止境的辯證的發展過程。

黨的社會主義建設總路綫充分反映了全國人民要求改變我國“一窮二白”的面貌的強烈願望，所以它一經提出，就變成了巨大的物質力量。總路綫的貫徹執行，促進了農業的大躍進和農民覺悟的大高漲，進而促進了人民公社的誕生；而人民公社的誕生，又進一步保證了總路綫的全面貫徹、農業生產的更大躍進和農民群眾覺悟的更大高漲，使我國農村進入了一個新的階段。

① “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七年版，第十二頁。

二 人民公社是什么样的組織

王 与 新

人民公社的性質

人民公社是什么性質这个問題，在党的“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問題的決議”和“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两个文件中，都作了系統的詳盡的闡述，在前一个決議中就曾明确指出：“人民公社建成以后，不要忙于改集体所有制为全民所有制……实际上，人民公社的集体所有制中，就已經包含有若干全民所有制的成分了。这种全民所有制，将在不断发展中繼續增長，逐步地代替集体所有制。由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过渡，是一个过程……过渡到了全民所有制，如国营工业那样，它的性質还是社会主义的，各尽所能，按劳取酬。然后再經過多少年，社会产品極大地丰富了，全体人民的共产主义的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質都極大地提高了，全民教育普及并且提高了，社会主义时期还不得不保存的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差別、城乡差別、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別，都逐步地消失了，反映这些差別的不平等的资产階級法权的殘余，也逐步地消失了，国家职能只是为了对付外部敌人的侵略，对内已經不起作用了，在这种时候，我国社会就将进入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时代。”从这一段話里我們便可以懂得，目前我国农村的人民公社，它的性質仍然是社会主义的，而不是共产主义的。在

現阶段还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性質的人民公社，既不同于过去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也不同于将来要实现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性質的以及共产主义性質的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的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集体所有制的人民公社、全民所有制的人民公社以及共产主义性質的人民公社，都是互相联系而又是互相不同的革命發展阶段。

現在，人民公社还是属于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性質的，在这一点上同高級社基本上相同，但是它比原有的集体所有制扩大了和提高了。同时，由于新事物总是从旧事物的基础上發展起来的，所以人民公社还繼承了农业社某些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但是，它是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进一步提高和重大發展，因此和高級社又有很大的区别。

首先而且特別重要的是人民公社有了过去农业生产合作社中所沒有过的具有重大意义的部分的公社所有制經濟，如社办工厂和其他生产企业、公共事业等；同时它还可以逐年从各生产队提取适当的公共积累。这正是公社的偉大未来的一个重要基础。今后随着生产的發展，公社所有的部分必将很快地發展和扩大，全民所有制的成分也将逐步增長，因而人民公社無疑是加速实现由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过渡到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最好的社会組織形式。其次，人民公社比农业社的組織規模大，經營范围广。高級社一般是二、三十戶到一、二百戶，平均每社不过一百六十多戶，三百多勞力，二千多亩耕地，只相当于人民公社的一个生产队，而現在的一个公社一般是万人社以至万戶社，平均五千多戶，約有一万多个勞力，六万多亩耕地，規模要比高級农业社大三十多倍，一般都等于过去的一个乡，有的相当于几个乡。由于它的規模大，所以它便可以越出單純經

营农业生产的范围，使工、农、商、学、兵共同跃进，可以全面发展农林牧副渔，并且逐步地兴办工业，可以进行大型基本建设事业，同时还可以举办公社的小学、中学及科学研究事业等。公社还实行全民皆兵，在生产空隙时间进行军事训练。人民公社的组织规模不仅冲破了高级社的范围，也冲破了乡的范围，在这种情况下，原来的乡政权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同时，这样大规模的多种经济综合的人民公社必须有党和国家的坚强领导，所以便实行了政社合一。这就是说人民公社已经不是像过去高级农业社那样的单纯经济组织，也不是单纯的行政单位，而是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成为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的统一体，它既是社会主义社会结构的基层单位，又是社会主义政权组织的基层单位。这样，既便于国家统一领导，又便于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过渡。再次，人民公社比农业社更加社会主义化，更加集体化。在分配制度方面，过去高级社实行按劳动日分配的办法，而人民公社则实行了工资制和供给制相结合的分配制度；在生活方面，实行了集体化，发展了许多集体福利事业。从这些特点里，我们不难看出，在人民公社的组织中，已经包含着过去高级农业社所没有的共产主义的萌芽。可以肯定，人民公社不但是加速社会主义建设的强有力的组织形式，也将是我国农村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最好的形式和我国由社会主义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最好的形式。

人民公社的组织机构和经营管理

人民公社这个组织，比起过去的任何一种合作化的组织都大得多，复杂得多，这就要求更广泛地集中群众的智

惹，發動大家來管理公社的事情，把管理水平提高一步。人民公社的組織原則是民主集中制，實行統一領導、分級管理的制度。

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是人民公社的最高權力機關。為了貫徹民主集中制的原則，社員代表大會又選出管理委員會（有的叫社務委員會），來貫徹執行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的決議，負責管理社內的一切社務工作。人民公社根據統一領導、分級管理的原則，劃分若干個管理區（或生產大隊，一般為公社的派出機構），每個管理區又劃分為若干個生產隊（相當於過去的高級社），生產隊以下還有若干個生產小隊。由於公社的生產規模越來越大，經營管理工作如何與之相適應，以充分發揮人民公社的優越性，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目前我國農村人民公社在管理上一般都實行生產資料的“三級所有制”和“分級管理、分級核算”，“生產隊一級的所有權是基本的，公社一級的所有權是部分的，而生產小隊也應該有小部分的所有權。”根據這一原則，土地、耕畜、農具、副業工具等生產資料基本歸生產隊所有，生產隊是基本核算單位，生產隊全體成員集體勞動的產品，除了繳納國家稅收和提出一小部分作為公社的積累基金外，在全生產隊的範圍內統一分配。實行這個辦法的主要原因，是由於目前各生產隊與生產隊之間的經濟條件還不尽相同，生產發展的水平 and 收入水平有高有低，也就是說，有的隊富，有的隊窮。現在公社一級直接經營的為全公社所有的經濟還不夠發達，在全社分配總額中占的比重不大，在這樣的條件下，如果實行公社統一核算，統一分配，實際上是使富隊少分，窮隊多分，這就會不利於公社內部隊與隊之間的團結和生產的發展，會影響社員勞動積極性的充分發